汕头大学外国语言文学系招收2017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办法

复试权重50%

复试具体安排如下：

一．复试考核内容1）专业水平考核考核内容：主要考察学生对英语语言学、英美文学、英美文化等方面的专业基础知识。

考核方式：笔试，满分100分，占面试总比例30%。

2）综合素质考核考核内容：包括知识结构、科研能力、创新能力、个人素质，其中个人素质指个人的心理健康状况、思维分析能力、语言表达能力、理想抱负等。

考核方式：口试，满分100分，占面试总比例40%。

3）英语口头表达能力测试考核内容：主要测试考生基础英语和专业英语水平以及运用英语知识与技能进行听说交际的能力。

考核方式：口试，满分100分，占面试总比例30%。

二．复试安排

（一）报到：3月23日下午2:30，地点：文学院研究生管理办公室（文南203）

考生需携带的个人材料：

1）身份证原件、复印件；

2）复试通知书；

3）准考证；

4）往届本科毕业生：审查本科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原件、复印件（境外学历证书还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认证证明）；

5）应届本科毕业生：审查学生证原件、复印件和应届本科毕业生证明原件（均加盖学校教务部门公章）；

6）大学期间成绩单红章原件或档案中成绩单复印件（需加盖档案所在单位红章原件）；

7）《汕头大学2016年报考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政审表》红章原件

（二）体检：研究生学院与校医院协商拟定的集中体检时间为：3月18日～4月1日上班时间，文学院英语语言文学方向的具体体检时间安排在3月24日。考生需携带复试通知书、身份证及一张一寸免冠彩照到我校校医院参加体检，空腹抽血化验时间为每日早晨8：00，体检费53元。

（三）复试时间为：3月24日下午 14:30 地点：文东201

汕头大学文学院

2017年3月17日